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BAOFENG MODER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21)

建議更換核數師

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就建議更換本公司核數師作出公佈。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董事會一致議決本公司審核委員會之推薦建議，即(i)終止委聘天健(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健香港」)為本公司核數師；及(ii)委聘天健國際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天健」)為本公司之新任核數師(統稱為「更換核數師」)，惟須經本公司股東(「股東」)於本公司將予召開及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於二零一七年，天健會計師事務所(「天健會計師事務所」)(中國最大及享有良好聲譽之國內會計師事務所之一)委任天健作為其於香港之獨家成員事務所以代替天健香港。天健會計師事務所於一九八三年十二月成立，目前擁有逾5,000名僱員，包括逾1,500名註冊會計師。天健會計師事務所於中國擁有逾十個辦事處，並在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公佈之二零一六年本土會計師事務所100強中位列第七。

董事會作出建議更換核數師決定之理由為，董事會認為(i)建議更換核數師及持續委聘天健會計師事務所之香港成員公司(獲得天健會計師事務所於香港及海外之專業知識支持)，將增強本公司之年度財務呈報效率；及(ii)建議更換核數師將減少本集團之整體經營開支，因為天健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建議核數費較天健香港為低。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尚未自天健香港收到有關建議終止委任其為本公司核數師之終止函件。就此而言，本公司將就終止函件之任何最新進展刊發一份公佈。董事會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確認，除上文披露之理由外，概無其他有關建議更換核數師之事項須提請本公司證券持有人垂注。

根據組織章程第152(2)條，股東可於本公司核數師任期屆滿前任何時間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召開及舉行之任何股東大會上通過特別決議案罷免該核數師，並須於該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委聘另一核數師代為完成其剩餘任期。概無股東須放棄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投票。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關於建議更換核數師之進一步資料連同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之通函將於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股東。

代表董事會
寶峰時尚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鄭景東

香港，二零一八年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鄭景東先生及梁子冲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林煒歡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安娜女士、陳少華先生及趙金保教授。